

2022 年生物系推免生遴选办法

2022 年组长：侯圣陶

副组长：梁建生

2022 年推免工作小组成员：陈永龙、戴紫薇、杜嘉木、刘东、肖波、余聪、周稳

申请对象：

1. 生物科学、生物技术、生物信息学专业 2023 届本科毕业生，其中延期毕业的学生（2022 年毕业结论为延期毕业，并申请延期的学生）不能参加推免；
2. 在校期间无违法违纪行为，未受过任何校级、院级处分；
3. 需完成培养方案中“2+2”进入专业要求的所有先修课程；

排名方式：综合成绩排名

排名范围：院系

综合成绩计算方法：

1. **组成部分：** GPA 项得分、科研能力项得分、附加成绩
2. 算式： $10 \times [75 \times (\text{总 GPA} - 3) + \text{科研能力项得分} (\text{满分 } 20 \text{ 分}) + \text{附加成绩} (\text{满分 } 5 \text{ 分})]$

综合成绩说明：

1. 学业成绩范围：
 - (1) 入校以来总 GPA，其中考试类必修科目如选择二级制计分的，P 级按照 60 分计算总 GPA；
 - (2) 申请人需完成培养方案中“2+2”进入专业要求的所有先修课程；

2. 科研能力项得分:

在省级、国家级、国际级学科竞赛中获奖。(满分 10 分)

个人竞赛:

国际级一等奖: 10 分

国际级二等奖及以下, 国家级一等奖: 9 分

国家级二等奖: 8 分

国家级三等奖: 7 分

团体竞赛——iGEM, 数学建模, APAC HPC-AI, 机器人, 电子设计等竞赛:

国际级一等奖: 7 分

国际级二等奖及以下, 国家级一等奖: 6 分

国家级二等奖: 5 分

国家级三等奖: 4 分

团体竞赛——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

国家级一等奖: 7 分

国家级二等奖: 6 分

国家级三等奖: 5 分

备注:

*以上团体竞赛获奖所列分数为最高分, 申请人需参加现场答辩, 阐述在学术成果中的具体贡献, 由评委决定最终得分。

*如参加多个竞赛的, 按照最高分项计入本类得分。

在 SCI 期刊上发表论文, 论文第一单位是南科大。(满分 10 分)

系数=期刊影响因子/8, 本系数最高不超过 1。

本项得分=系数*以下分值。

第一作者：10分； 共同第一：8分；

备注：

*申请人需参加现场答辩，阐述在学术成果中的具体贡献，由评委决定最终得分。

*如发表多篇学术论文的，按最高分项计入本类得分。

3. 附加成绩：综合测评，由学生工作部提供。

注：

1、申报科研能力项得分的，需参加由本评审小组组织的现场答辩评审会议，由评审小组确定科研能力项得分。

2、推免工作小组成员如有直系亲属或利益相关人员报名参加生物系推免招生的应主动申请回避，有非直系亲属等报名参加推免招生的要主动报备。相关学生申请推免资格时也应主动向生物系报备声明。对未按规定报备声明回避关系的推免工作小组成员，将依规依纪严肃处理；对未按规定报备声明回避关系且影响推免过程和结果公平公正的学生，将取消其推免资格。

3、正式报名免试研究生选拔的2023届本科生，需签署诚信承诺书：承诺不得同时申请联培项目以及境外学校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项目。

4、推免资格一经确定，在2022年9月至2023年7月期间，生命科学学院将不再出具任何境外升学推荐材料。如有因私自申请境外学校博士、硕士项目而放弃推免资格的，生命科学学院将向相关单位出具官方信函，对学生违背诚信承诺的行为予以说明。同时，生命科学学院将不再对其升学就业作任何推荐。

